附件：

武汉市总部企业2021年度政策兑现资金申领指南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试行）》（武政规〔2018〕38号）和《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武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试行）的实施细则》（武发改规〔2019〕1号）的要求，现就武汉市总部企业2021年度政策兑现资金申领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请武汉市总部企业2021年度政策兑现资金的企业，须为已认定的武汉市总部企业，且符合相关奖励标准。

二、申报流程

按照武发改规〔2019〕1号的规定，申请企业根据要求准备相关申报材料，向各区发改部门提交申请。总部企业认定按照各区推荐、第三方评估、公示公告等程序，由市政府最终审定后，兑现相关资金。

三、申请企业需提交的资料

申请企业需按要求提交以下资料（并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三份，各区留存一份），同时提交申报资料的扫描电子版，复印件必须由申请企业加盖公章并交验原件。

（一）申请新引进企业（2017年1月1日及以后在本市设立的企业，下同）落户奖励的总部企业，需提交以下材料（已于2020年度申领了落户奖励的企业无需再提交相关申请）：

1、申请企业申领政策兑现资金的申请报告（加盖公章）。

2、《武汉市总部经济政策兑现资金申请表（表1）》。

3、企业实缴注册资本验资报告（复印件）。

3、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4、申请企业关于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书（加盖公章）。

（二）申请现有企业（2016年12月31日及以前在本市设立的企业，下同）投资奖励的总部企业，需提交以下材料：

1、申请企业申领政策兑现资金的申请报告（加盖公章）。

2、《武汉市总部经济政策兑现资金申请表（表1）》。

3、项目审批（核准、备案）、环保、节能、土地等建设条件落实文件。

4、固定资产投资专项审计报告（自认定之日起至当前止，企业实际发生的固定资产投资可纳入审计范围，固定资产投资严格按照实际投资额确认，具体以购买合同、发票、实际付款金额进行确认）。

5、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6、申请企业关于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书（加盖公章）。

（三）申请经营贡献奖励的总部企业，需提交以下材料：

1、申请企业申领政策兑现资金的申请报告（加盖公章）。

2、《武汉市总部经济政策兑现资金申请表（表1）》。

3、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4、申请企业关于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书（加盖公章）。

（四）申请企业壮大奖励的总部企业，需提交以下材料：

1、申请企业申领政策兑现资金的申请报告（加盖公章）。

2、《武汉市总部经济政策兑现资金申请表（表1）》。

3、申请企业属世界500强的，需提供总部企业自认定年度起，首次获评美国《财富》杂志公布的年度世界500强证明文件，申请企业属中国企业500强的，需提供总部企业自认定年度起，首次获评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按国际惯例向社会公布的年度中国企业500强证明文件；申请企业属中国民营企业500强的，需提供总部企业自认定年度起，首次获评全国工商联按国际惯例向社会公布的年度中国民营企业500强证明文件。

4、申请企业关于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书（加盖公章）。

（五）申请新设立企业办公用房补贴的总部企业，需提交以下材料：

1、申报办公用房租金补贴的总部企业，应在申请认定总部企业时一并申报，并提交《武汉市总部企业办公用房补贴资金申请表》（表2），经房管部门备案的办公用房租赁合同，租金发票。

2、申报新建或购置自用办公用房补贴的总部企业，应在办公用房新建成或购置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申报，并提交《武汉市总部企业办公用房补贴资金申请表》（表2），办公用房产权证明(包括《房地产证》或经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网上签约备案的《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立项、规划、用地、竣工验收等批准文件，房产税完税证明。

3、其他要求提供的材料。

4、申请企业关于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书（加盖公章）。

（六）申请人才奖励的总部企业，于申请经营贡献奖励或企业壮大奖励的当年一并提交以下材料：

1、《武汉市总部经济政策兑现资金申请表（表1）》。

2、申请企业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申请书，主要包含申请企业拟申报人才奖励的人员名单及人员情况介绍等（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包括董事会成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业人才主要包括获得高级职称，或入选国家、省、市高端人才计划及纳入国家级专家库的人才）。

3、申请企业拟申报人才奖励人员的任职证明，专业人才还需提供相应技术职称证明，或人才计划及专家库入选证明。

4、其他要求提供的材料。

5、申请企业关于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书（加盖公章）。

四、时间要求

（一）企业申报时间要求：自发布申领公告之日起，申请企业可根据上述要求准备申报资料，于7月9日前向所在区发改局提出申请。

（二）各区初审时间要求：各区按要求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自受理截止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经各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同意申报的初审意见报市发展改革委。

五、有关说明

（一）投资奖励可按照申请企业自认定之日起的2个顺延年内累计投资总额给予一次性奖励。

（二）地方财政贡献较上年度增量部分，将依据申请企业在开展总部企业认定时提交的申请企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2020年对我市地方财政贡献较2019年增量部分，具体数值以税务部门核算的数据为准。申请企业于认定年度及以后在我市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的地方财政贡献可一并纳入计算。

（三）人才奖励于总部企业获得经营贡献奖励或企业壮大奖励年度予以兑现，总部企业可在申请经营贡献奖励或企业壮大奖励的同时申领此项奖励。

（四）企业申领多个奖励资金事项的，可出具一份总资金申领报告和真实性承诺书，并填写相应表格。

六、各区联系方式：

江岸区发改局 蔡琪祺 82738182

江汉区发改局 杨小莉 85734568

硚口区发改局 武娴静 83426423

汉阳区发改局 罗 婷 84468519

武昌区发改局 刘思琦 88936228

洪山区发改局 郭肖云 87678161

青山区发改局 李 圳 68860109

蔡甸区发改局 王 伟 84994880

江夏区发改局 郑 玲 81568233

黄陂区发改局 李崇俊 61008871

新洲区发改局 李小琼 86926267

东西湖区发改局 万 莉 83293548

武汉开发区发改局 孙雅婷 84748213

东湖高新区发改局 刘宇寰 65563314

（公司红头）

XXX企业关于申请武汉市总部企业

XX奖励的报告（模板）

XXXX区：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政规〔2018〕38号），我公司拟申请2021年度武汉总部企业落户奖励资金。

我公司于XXX年XX月XX日在XXX区注册成立，申请企业实缴注册资本、出资人信息、所属行业等情况。（区域总部还须介绍母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武政规〔2018〕38号第三章第XX、XX等条款规定，特申请总部政策兑现资金合计XXX万元，其中XX奖励资金XXX万元，XX奖励资金XXX万元……。现将有关资料呈上，请予以审核。

 XXXX公司（加盖公章）

 XXXX年XX月XX日

表1：武汉市总部经济政策兑现资金申请表

申报单位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基本情况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注册地址 |  | 机构代码 |  |
| 主营业务 |  | 注册时间 |  |
| 注册资金 |  | 认定时间 |  |
| 法人代表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信箱 |  |
| 联系人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信箱 |  |
| 申请政策兑现资金类别 | □落户奖励 □投资奖励　□经营贡献奖励 □企业壮大奖励 □人才奖励 　  |
| 申请理由 | （对照奖励标准进行说明） |
| 是否获得其他同类型政策 | （根据武政规〔2018〕38号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申请企业是否获得过与本次申领奖励事项同类型的武汉市其他政策支持，若已获得，请填写具体获得金额；若未获得，请填否） |
| 在汉全资（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情况 | 企业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控股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所填缴税必须是对应申报单位唯一纳税登记账号或税务管理码** |
| 申请企业主要经营状况 | 上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 | 人民币，万元 | 上年末资产总额 | 人民币，万元 |
| 上年度缴纳主要税收 | 增值税 | 人民币，万元 | 个人所得税 | 人民币，万元 |
| 企业所得税 | 人民币，万元 | 消费税 | 人民币，万元 |
| 其他 |  |
| 申报单位声明 | 本公司经营规范，无违法违纪行为，且上述所填资料均保证真实，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填表说明：1、**申请企业请下载本表格的电子文档，用A4纸双面打印，据实填报资料后由法人代表签名加盖公章。**2、**申请企业主要营业状况数据应与提交的证明材料保持一致。 |

表2：武汉市总部企业办公用房补贴资金申请表

申报单位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基本情况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注册地址 |  | 机构代码 |  |
| 主营业务 |  | 注册时间 |  |
| 注册资金 |  | 认定时间 |  |
| 法人代表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信箱 |  |
| 联系人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信箱 |  |
| **一、租赁** |
| 序号 | 物业名称 | 物业地址 | 租赁合同起止时间 | 物业产权（初始产权）单位 | 物业面积 | 租赁价格（元/平方米） |
| 总面积 | 其中：办公区域面积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二、购置、新建** |
| 序号 | 物业名称 | 物业地址 | 购置\新建日期 | 物业产权（初始产权）单位 | 物业面积 | 物业类型（购置、新建） |
| 总面积 | 其中：自用办公区域面积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申报单位声明 | 本公司经营规范，无违法违纪行为，且上述所填资料均保证真实，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填表说明：**申请企业请下载本表格的电子文档，用A4纸双面打印，据实填报资料后由法人代表签名加盖公章。 |

|  |
| --- |
| 表3：XXX公司总部企业人才奖励申报表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或职称） | 税前年收入（万元） | 申请奖励比例 | 申请奖励金额（万元） | 个人签名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日期：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单位公章） |

（公司红头）

承 诺 书（模板）

市发展改革委：

我公司在此次申请武汉总部企业落户奖励中，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内容和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XXXX年XX月XX日